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20-012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2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此次调整的相关事宜已经得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根据监管要求，从谨慎的角度考虑，公司决定于2020年3月12日下午14:30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

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3）。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